

臺中市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 107 上半年開班一覽表

班別	報名資格	開課地點	日期	承辦人	電話	傳真	信箱
資格培訓班	年滿二十歲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新住民及其子女 (2)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 (3)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東南亞語系(所)學生 (4)擁有教師證及新住民語文國內外官方認證之證書	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小	3月3日 3月10日 3月17日 3月24日 4月14日	黃杏媚主任	04-26222004#200	04-26228699	candy@cses. tc. edu. tw
		臺中市太平區太平國小	4月21日 4月28日 5月5日 5月12日 5月19日	陳宗楹主任	04-22783631#710	04-22782130	czs@tpps. tc. edu. tw

臺中市 107 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
資格培訓課程表(新學員，36 節，領取研習證書)

課程項目	課程名稱	節數	授課講師	備註
第一天				
8:30~8:50	開訓典禮			
8:50~10:20	臺灣國中小教育概況	2		
10:30~12:00	教學資源與運用	2		
13:30~16:10	新住民語文語音與拼音教學	3		分組上課
第二天				
8:30~11:10	新住民語文讀寫教學	3		分組上課
11:20~12:10	新住民語文聽力教學	1		分組上課
13:30~15:00	新住民語文聽力教學	2		分組上課
15:20~16:10	新住民語文文化教學	1		分組上課
第三天				
8:30~10:00	新住民語文文化教學	2		分組上課
10:00~14:00	新住民語文口語教學	3		分組上課
14:10~16:40	新住民語文語法與教學	3		分組上課
第四天				
9:00~12:00	新住民語文詞彙教學與應用(初級)	3		分組上課
13:30~16:30	新住民語文教材分析與實踐	3		分組上課
第五天				
8:30~10:00	教材教法(一)	2		
10:20~11:50	新住民語文教材教法(二)	2		分組上課
13:10~14:40	班級經營	2		
14:50~16:20	教學實習與評量	2		分組評量

- 1.分組上課係指該班學員語文國別不同時，得增加分組教學組別，每一組別(語文)需為3人(含)以上。
- 2.教學實習與評量全班以每7學員為一組為原則，每人以10分鐘為原則。
- 3.擔任班級經營授課師資需具備新住民教學經驗。
- 4.教學實習與評量教材限定為教育部編訂新住民語文教材。其評量講師以具有中小學教育專長者或該班授課新住民語文講師為限。
- 5.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其連續上課二節者為90分鐘。
- 6.新住民語文相關課程應由具有新住民語文專長師資授課。

臺中市 107 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報名表

參 班 加 別	☐ 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 (新學員)		☐ 新住民 ☐ 新住民子女 ☐ 符合就業服務法之外籍生 ☐ 本國籍東南亞語系(所)畢業生 ☐ 具教師證及新住民官方語言認證證書者					
	☐ 教學支援人員進階班 (曾取得教學支援人員證書)		取得年份 ☐ 105 ☐ 106 核定文號_____					
	☐ 教學支援人員回流教育班 (曾取得教學支援人員證書)		取得年份 ☐ 105 ☐ 106 核定文號_____					
姓 名		性別	☐ 男 ☐ 女	原國籍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本 人)				
職 業		email						
午 餐	☐ 葷食 ☐ 素食	身份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			陪 媽 媽 上 課	姓 名	生 日	身 份 證 字 號
		出 生 日 期	西元 年 月 日		小孩一			
聯 絡 地 址				小孩二				
學歷: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大學 ☐ 碩士 ☐ 博士				小孩三				
教學經歷 ☐ 國小樂學課程 ☐ 內政部新移民生活體驗營講師 ☐ 母語傳承教師 ☐ 其他 _____								
您如何得知課程訊息(可複選)				您為何想參加培訓課程(可複選)				
☐ 學校網站 ☐ 學校公佈欄 ☐ 曾培訓的學員告知 ☐ 親友告知 ☐ 其他_____				☐ 成為 108 年合格之新住民母語教學支援人員 ☐ 擔任國中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 ☐ 擔任國小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 ☐ 增加工作機會 ☐ 親友鼓勵 ☐ 其他				